

广东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关于启用新印章的公告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省科学院所属单位统一更名有关事宜备案的函》（粤机编办函〔2020〕136号）的精神，“广东省智能制造研究所”更名为“广东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从2020年9月15日起，正式启用广东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法人印章和合同专用章，原广东省智能制造研究所法人印章和合同专用章同时停用。

特此公告。

附件：启用印章印模式样和停用印章印模式样



附件

启用印章印模式样和停用印章印模式样

启用印章印模式样

(2020年9月15日起启用)



停用印章印模式样

(2020年9月15日起停用)

